磁石治癌呃錢 美容院害死人

11女涉串騙被捕 最少7人受害涉款500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鄧偉明、杜法祖）銅鑼灣一間美容院疑串同一間健康顧問公司，聲稱不須用藥，只須以心靈輔導、吸氧氣、24小時佩戴「磁石」等「自然療程」，便可治癒包括癌症、情緒病及皮膚病等頑疾。惟有病人付出高昂費用接受療程後，不但病情無好轉，更有兩人在治療過程中死亡。警方接獲投訴調查後，昨日聯同衛生署掩至涉案美容院及健康顧問公司，以涉「串謀詐騙」罪拘捕包括美容院負責人等11名女子。初步相信案中至少涉及7名受害人，涉款共500萬元。

涉案美容院開設於邊寧頓街18號廣旅集團大廈，開業已6年，並於4年前起提供醫療療程等服務。事主為不同疾病的患者，其中包括癌症如淋巴癌、情緒病如抑鬱症、皮膚病等。

須寫承諾書 不接受其他治療

據悉，事主均在友人或教友介紹下認識肇事美容院，院方聲稱可完全治癒有關疾病，游說受害人繳交20萬元至120萬元不等治療費用。

受害人付費後，在美容院接受包括照射紅外線、吸氧氣、心靈輔導等療程，又被要求24小時佩戴磁石治療頑疾，並須填寫承諾書，承諾不再接受其他藥物或醫療程序。美容院其後再轉介受害人到區內伊榮街一間健康顧問中心接受穴位檢查，分析身體狀況。

有受害人接受療程一段時間後，身體狀況不但沒有好轉，病情更轉差，懷疑受騙，於是報警。當中兩名受害人更已離世，由家人代為報警。

灣仔警區署理刑事總督察鄭逸鵬表示，警方早前接獲6女1男懷疑受騙報案，涉款達500萬元。警方經調查後發現由2013年8月至2015年12月間，美容院跟健康顧問中心多次向求診者訛稱能醫好他們的頑疾。

美容院負責人曾涉無牌行醫

到昨日聯同衛生署採取行動，掩至涉案美容院及健康顧問中心，拘捕11名女子（30歲至68歲），包括美容院55歲姓趙負責人及顧問公司的負責人，其餘均為職員。其中趙女在今年2月亦曾涉嫌無牌行醫被捕。

行動中並檢走多部顯微鏡、入侵皮膚儀器及磁石等醫療器材，一批電腦、文件及懷疑第一類危險藥物。警方現以「串謀行騙」，「無牌行醫」及「管有第一類危險藥物」罪名，將一干人等扣查，案件交由灣仔刑事調查隊第一隊接手調查。警方估計，涉案美容院為病人進行類似療程已三四年，會繼續追查有否更多受害人。

據涉事美容院的網頁簡介中，聲稱可透過「活化大腦」，「自身療癒」改善人體健康，更能治癒癌症。負責人趙女士自稱是博士，為「虔誠基督徒」，經常開設講座，並指收取病人的費用會撥入其公司名下一個癌症基金，來「資助及幫助更多有需要的人」。

■警方在涉案美容院拘捕負責人及多名女職員。

■警方檢走一批報稱有治療功效的「磁石」。

■探員在美容院檢走一批醫療儀器。

「錨頭泡」燒焊爆炸 南亞工嘔血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鄧偉明、杜法祖）北角油街「中環灣仔繞道及東區走廊連接路」地盤對開海面，昨晨發生奪命工業意外，兩名工人在躉船上為一個俗稱「錨頭泡」的巨型浮標進行燒焊維修時，突然發生猛烈爆炸。兩名工人首當其衝，其中一名復工僅10天的巴基斯坦裔工人傷重不治，另一名本地工人則輕傷。勞工處及海事處正調查事故原因，有專家不排除是殘留浮標內的易燃氣體遇火引發爆炸。

死者復工僅10天遭不測

慘被炸死的38歲巴基斯坦裔工人簡文（Mamraiz Khan），來港已20多年，已婚，與家人同住鑽石山富山邨，並無子女。據悉，簡文去年曾離職返回家鄉陪伴父母近一年，至上月25日才復職，月薪兩萬元，詎料復工僅10天即不幸身故。事發後其多名親友趕到醫院了解情況，各人神情哀傷。輕傷的61歲本地工人姓杜，他手腳擦傷敷治後無大礙。

現場為「中環灣仔繞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地盤近北角油街段對開海面，發生爆炸的是一個俗稱「錨頭泡」的金屬浮標，每個直徑0.5米、高1米，主要用作海上航道浮標，或警告其他船隻切勿駛近海上工程區域，以及供小型船隻固定位置用途。事發時工人正把浮標吊上躉船檢修，包括將生銹位置重新燒焊及掃上防銹漆等。

昨晨9時許，兩名工人將離岸約一百米海面一個黃色巨型浮標吊上躉船維修，豈料燒焊期間浮標突發生猛烈爆炸。由於威力巨大，兩名工人走避不及受傷倒地，其中南亞裔工人首當其衝，頭、胸及背部重創，口鼻流血昏迷，另一名本地工人亦手腳受傷痛苦呼救，工友見狀立即報警。水警、消防及海事處人員迅速趕至，將兩名傷者送上岸後由救護車送院搶救，惜簡文抵院證實傷重不治。

消防員到場時火勢已被救熄，相信現場有浮標曾發生爆炸。海事處將現場海面封閉，並聯同勞工處等部門調查事件，取走浮標內物質化驗。警方列作「工業意外」處理，將安排驗屍確定死因。

周聯僑盼查肇因防事件重演

香港建造業總工會理事長周聯僑表示，該會義工及翻譯事後已即時協助傷亡工人家屬善後，提供一切可行協助，包括申領建造業關懷基金10萬元援助以解燃眉之急。

周指，浮標是空心的，在燒焊期間發生爆炸十分罕見，盼當局查明原因及檢查全港浮標產品的安全性，防止類似意外重演。

■死者家屬及親友在醫院驚聞噩耗，均情緒激動。

■消防、海事處及勞工處人員登上躉船檢查發生爆炸的「錨頭泡」浮標。

專家疑浮標積「燃氣」搶火肇禍

專家解讀

北角海面昨日發生俗稱「錨頭泡」的巨型金屬浮標爆炸奪命工傷意外，香港工程師學會機械、輪機、造船及化工分部前主席司徒家成，以及資深船長梁明基均懷疑是浮標內積聚有易燃氣體，在接觸燒焊火花時引發爆炸肇禍，不排除意外是工人施工或維修程序出錯所致。

司徒家成指「錨頭泡」積聚易燃氣體原因，可能是在製造時，有人未等內壁塗上的防銹油漆乾透便「封底」，以致浮標內積聚可引發爆炸及搶火的揮發性氣體。梁明基則認為，或是「錨頭泡」日久失修，有污水或污物滲入空心的浮標內滋生細菌，致積聚大量易燃沼氣。

修理前宜先「放氣」做探測

惟兩人均認為，只要工人在修理或燒焊維修「錨頭泡」前，先打開其氣孔，讓積聚的不明氣體或易燃氣體散走，又或先用儀器探測浮標內有否危險氣體，理應可避免意外發生，故不排除事故是有人施工或維修程序出錯所致。司徒家成指較理想的做法是工人燒焊前，先把浮標氣孔打開疏氣。

但建造業總工會理事長周聯僑指，工序上並沒這個要求，法例又沒要求燒焊工序要交給註冊燒焊工人負責，要待明年4月《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專工專責」規定正式實施，才硬性規定由註冊工人從事專門工作。 ■記者 杜法祖

建繞道4年添兩亡魂

話你知

興建中的「中環灣仔繞道及東區走廊連接路」工程於2009年底動工，預計明年竣工，屆時將可紓緩告士打道、夏慤道、干諾道中走廊的交通擠塞情況，成為港島北岸的東西行策略性幹道一部分。

工程包括興建一條長4.5公里的雙程三線主幹道路，包括一段長3.7公里的隧道，連接中環林士街天橋和北角近城市花園的一段東區走廊。

據悉，工程原本預計費用為281億元，但已超支79億元，超支幅度達28%。

惟連同昨日一宗慘劇，工程在過去4年間最少已釀成兩名工人死亡。2012年10月29日，位於鴻興道及運盛街交界的一個海底排污渠排污接駁工程地盤，一名50歲工人在4米深渠道內工作期間，疑用作堵塞渠口海水的橡膠氣囊突然爆破，事主被炸至昏迷不治，另一名尼日利亞籍工友亦重傷。 ■記者 杜法祖

警指黃之鋒搶水樽阻滅火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立法會議員陳偉業、社民連副主席黃浩銘、「香港眾志」主席羅冠聰及秘書長黃之鋒，前年6月在中聯辦門外焚燒「一國兩制」白皮書紙牌時，涉阻撓警察滅火，4人否認阻差辦公罪，案件昨日在東區裁判法院續審。

昨日傳召便衣警員黎健文及警民關係科警長何國柱出庭，案發時他們分別用水樽的水及滅火筒嘗試撲熄紙牌上的火。黎供稱淋水時，黃浩銘、陳偉業用手推他，又有示威者擋着他令他無法滅火。當火被警長噴熄，黃之鋒又搶走黎手上的空水樽，他即問：「做咩搶警察（嘢）？」黃卻鬆手丟下水樽。

庭上播出現場片段，辯方指黃之鋒的動作只是「拍跌水樽」並非搶（水樽），但黎不同意。辯方又問當時火已熄，水樽已空，黎為何要拾回落在地上的水樽，他回答要「循環再用」，遭質疑黃被指阻撓公務，其實只是令黎不能拾起空樽「循環再用」。黎則稱，黃的行為引來示威者包圍及指罵他，令他當時必須離開前線，不能繼續執拾水馬、裝備等工作。

警長指羅冠聰等背頂阻路

警長何國柱憶述，他滅火後走向集會召集人，黃之鋒及羅冠聰出現在他面前，並排以背部頂住他。何曾兩次說：「差人做（嘢），唔該借借。」但兩人皆無理會他，最後他唯有拉着羅的背囊，勉強在兩人之間穿過。何又稱知道黎健文與黃、羅二人爭執，但聽不清楚內容，爭執過後即看見附近示威者起哄。案件今續。

單張涉違法遭拒寄 梁天琦申覆核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本土民主前線」發言人梁天琦參選今年2月立法會新界東補選時，因其競選宣傳單張樣本內容有「勇武抗爭」、「以武犯禁」、「異於中國的歷史」、「自治」、「自決前途」、「香港自治」及「自主」等字眼，遭選舉事務處以單張內容沒有遵守選舉管理委員會的相關指引，故拒絕為他提供免費郵寄該宣傳單張予選民。

梁天琦前日入稟高等法院申請司法覆核，稱選舉事務處的做法侵犯其發表自由及歧視其政治立場，要求法庭撤銷選舉事務處的決定，及聲明有關做法違反香港基本法及《人權法》。

選舉事務處當時去信梁天琦，指他向郵政署提交的免費投寄選舉郵件中，提及所謂「勇武抗爭」、「以武犯禁」，更稱香港有「異於中國的歷史」，又提到所謂「自治」、「自決前途」、「香港自治」等字眼。當局認為，前兩者有涉及鼓吹以武力達到其目的之嫌，後者鼓吹的所謂「自治」，「觀乎整份郵件樣本的前文後理，實有違基本法中根據『一國兩制』的原則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所實行的高度自治。」

選舉事務處續指，有關內容與香港基本法，尤其是第一條「香港特別行政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離的部分」有根本性牴觸。根據《立法會條例》規定，所有候選人必須在提名表格內作出會擁護香港基本法和保證效忠香港特區的聲明，而梁天琦已在提名表格內作出了法例要求的聲明，「根據法律意見，樣本內的有關內容很可能構成顯示你作出違背（香港）基本法及聲明內容的行為。」

根據管理委員會發出的《立法會選舉活動指引》，「任何人在與選舉有關的文件中作出他明知在要項上屬虛假的陳述，或任何人罔顧後果地在該等文件中作出在要項上不正確的陳述，或任何人明知而在該等文件中遺漏任何要項，均屬犯罪。」選舉事務處在考慮相關的法律意見後，要求梁天琦將相關有問題的內容刪除，否則「你的免費投寄選舉郵件樣本不應獲接納」。其後，梁拒絕刪改字眼，當局拒絕為他提供免費郵寄該宣傳單張。

■行山失蹤多天的腦退化婦人終尋回，事後送院治理。

腦退化婦失蹤4天奇蹟尋回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本月1日偕母到城門水塘行山失蹤的45歲腦退化女子陳慧蘭，失蹤第四日，終在距離失蹤位置數百米以外的地點奇蹟尋回，因其身體虛弱，獲救後即被送院，現於深切治療部觀察，暫無生命危險。慧蘭的兒子稱，可與她一起歡度母親節，「陪佢食佢最鍾意嘅紅豆冰。」

消防處新界南署理副指揮官梁國柱表示，消防搜救隊伍於昨晨11時10分，在城門郊野公園至石蔭東邨山徑對落約30米的山谷，即蔭興樓對上山坡，發現失蹤的陳慧蘭，當時她躺臥草叢神志不清。梁稱，發現陳的位置並非正常行山路徑，而是深入一處山谷草叢，相信因為過去兩天都下雨，故陳並沒出現脱水情況。

荃灣警區助理指揮官吳樂俊稱，陳被發現時躺臥地上陷半昏迷狀態，左眼及手腳有損傷，多項檢查顯示陳沒有骨折，目前情況嚴重，但沒即時危險，初步亦無發現有曾被侵犯跡象。

兒盼母親節陪媽食紅豆冰

過去4天，消防、警方、民安隊及飛行服務隊等部門共700人，在城門郊野公園一帶展開陸空搜索。陳母黃婆婆昨晨帶同首次露面尋母的孫兒到場，接獲尋回慧蘭消息後，兩婆孫均感興奮到醫院了解。慧蘭的兒子稱母親節快到，冀當日可與母親一起度節，「陪佢食佢最鍾意嘅紅豆冰。」